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学生心理素质综合实训中心

项目编号：TC260V098

采 购 人：北京市仪器仪表高级技工学校（北京中
德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8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7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8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TC260V098
- 2.项目名称：学生心理素质综合实训中心
- 3.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134055.39 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允许进口	核心产品
1	1-1	心理健康自助系统	1	套	否	1-2 心理健康测评档案管理平台
	1-2	心理健康测评档案管理平台	1	套		
	1-3	智能身心反馈训练系统	2	套		
	1-4	智能减压按摩音乐放松系统	2	套		
	1-5	VR 心理放松太空舱	1	套		
	1-6	心理沙盘 1000 件套装	1	套		
	1-7	心理自助减压亭	1	套		
	1-8	智能 AI 情绪识别分析系统	1	套		
	1-9	团体心理辅导工具箱	1	套		
	1-10	户外拓展训练包	1	套		
	1-11	八扇团辅桌椅套装	1	套		
	1-12	团体辅导系统	1	套		
	1-13	全频音柱 1	2	只		
	1-14	全频音柱 2	2	只		
	1-15	功放	2	台		
	1-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1	台		
	1-17	无线手持话筒	1	套		
	1-18	时序电源	1	台		
	1-19	收纳东墙	1	套		
	1-20	收纳西墙	1	套		
	1-21	安装调试	1	项		
	1-22	空间配套建设	1	项		

5.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5 月 26 日至 2026 年 6 月 2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0 至 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6 月 16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投标及开标方式，由投标人自行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投标人到达现场。请投标人务必远程参加并保持联系人电话畅通，同时确保使用制作上传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计算机设备及自身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自行进行解密操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及相关规定。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

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

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2.8 其他注意事项：

①不按照文件要求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及该授权采购代理均不予受理。

②因供应商忘记数字证书登陆密码、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③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数字证书，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的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数字证书一致，造成解密失败的，由供应商负责。

④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完成上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仪器仪表高级技工学校（北京中德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158 号

联系方式：010- 6246325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院 1 号楼 6 层(601-615 室)、9 层(903-915 室)

联系方式：010-6210807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武宁、张文浩、梅建伟、卢燕、王昀炜

电话：010-62108074

电子邮箱：zhangwenhao@cntcitic.com.cn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 1 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详见采购需求。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2026 年 6 月 3 日 10 点 00 分 考察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家坨地区北清路 158 号北京市仪器仪表高级技工学校。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第 1 包投标保证金金额：1.8 万元人民币 电汇或银行转账按照以下方式获取账户信息： （一） 网上注册：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以下简称“交易平台”）进行免费注册； （二） 获取招标文件：经办人凭注册时的用户名、密码验证身份登录，进入中招联合电子招标采购平台在线免费购买招标文件（可选择电汇或者现金方式支付 0 元标书款，无需缴纳平台服务费） （三） 保证金账号获取：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进入“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填写相关信息后通过平台自动获取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请投标人按此信息将保证金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指定账户。 特别注意：该账号为虚拟账号，仅针对本投标人本项目分包有效，对于其他投标人、其他项目或分包无效。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中招联合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收、退、转及结账、结算等相关业务。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请咨询中招联合（010-86397110）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 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 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口头询问：请致电 010-62108074 书面询问：请将书面文件递交至：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611C 室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发展部； 联系电话： 010-62108074； 010-62108058；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院中关村资本大厦。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收取；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
/	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将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

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

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

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

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

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

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

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

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

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 (如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

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详见评标标准。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评审得分相同的则投标报价最低优先，如报价相同则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优先。如报价相同且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现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

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1.评分因素及分值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1	商务部分	7
2	技术部分	63
3	价格部分	30
合计		100

2.评分标准

2.1 商务部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企业资质	3	1、投标人具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具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具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提供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2	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响应程度	2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无偏离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3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2	提供所投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 提供所投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 （注：如投标人所供产品类别列入国家发展和改革

			委员会、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市场监管总局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的品目清单规定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必须提供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且不得该项分值)。
--	--	--	--

2.2 技术部分

序号	评分因素分 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对采购需求的 响应程度	40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投标人全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得 40 分，一项▲号指标不满足扣 2 分，一项#号指标不满足扣 1 分，一项普通技术指标不满足扣 0.01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2	技术、供 货、安装、 验收方案	14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技术、供货、安装、验收方案”（包括：现场考察后提供预期建设效果图、各环节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方案、各环节可能出现的风险及应急保障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针对本项目完整、详细的“技术、供货、安装、验收方案”，得 14 分； 提供的“技术、供货、安装、验收方案”存在下述情况的，每出现一处扣 2 分。未提供不得分，本项最低为 0 分。 ①方案生搬硬套，与实际情况明显不符； ②存在与项目明显无关的描述内容（文字、图片等）； ③对采购需求理解存在明显偏差； ④描述的内容混乱，重点不突出； ⑤内容缺失不完善，可操作性较差； ⑥技术方案中配套改善方面较差，功能分区不强，空间功能单一化； ⑦预期建设效果图未体现配套设施及功能分区。

3	售后服务方案	6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售后服务方案”包括： 1.售后服务承诺（售后响应及处理周期等）及保障措施； 2.售后服务网点分布及备品备件情况； 3.售后人员配置及回访方案。 上述三项内容均进行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 上述三项内容中每有 1 项内容出现虽阐述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 1 分； 上述三项内容中每有 1 项内容未阐述或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扣 2 分，最低得 0 分。
4	培训方案	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的时间、培训方式、培训内容、拟派培训人员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提供方案内容均进行详细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提供相关方案但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论述，或内容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2 分； 方案内容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且未提供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2.3 价格部分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该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分值。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2.5 及 2.6。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包号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允许进口	核心产品
1	1-1	心理健康自助系统	1	套	否	1-2 心理健康测评档案管理平台
	1-2	心理健康测评档案管理平台	1	套		
	1-3	智能身心反馈训练系统	2	套		
	1-4	智能减压按摩音乐放松系统	2	套		
	1-5	VR 心理放松太空舱	1	套		
	1-6	心理沙盘 1000 件套装	1	套		
	1-7	心理自助减压亭	1	套		
	1-8	智能 AI 情绪识别分析系统	1	套		
	1-9	团体心理辅导工具箱	1	套		
	1-10	户外拓展训练包	1	套		
	1-11	八扇团辅桌椅套装	1	套		
	1-12	团体辅导系统	1	套		
	1-13	全频音柱 1	2	只		
	1-14	全频音柱 2	2	只		
	1-15	功放	2	台		
	1-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1	台		
	1-17	无线手持话筒	1	套		
	1-18	时序电源	1	台		
	1-19	收纳东墙	1	套		
	1-20	收纳西墙	1	套		
	1-21	安装调试	1	项		
	1-22	空间配套建设	1	项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送货、安装、调试。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50% 货款，验收入库后付款 45%，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付款 5%

3、售后服务（质保期）：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至少三年。

（★其中品目号：1-1、1-2、1-3、1-4、1-5、1-6、1-7、1-8 需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否则投标无效）

4、保险（如适用）：详见合同条款。

三、技术要求

（一）基本要求

1、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次招标为学生心理素质综合实训中心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采购需求，综合考虑产品的适用性。投标人应以技术先进的产品、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自己的竞争实力。

2、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提供产品及制造商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计量、节能、安全和环保法规及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提供产品或其制造商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所供产品或其制造商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3.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2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

（二）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1、供应商所提供的部件之间及设备之间的连线或接插件均视为设备内部部件，应包含在相应的配置中。

2、工作条件：除了在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提供的一切仪器、设备和系统，应符合下列条件：

2.1 仪器设备的插头要符合中国电工标准。如不符合，则应提供适合仪器插头的插座，必须要有接地。

2.2 如果仪器设备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供应商应在有关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设备的维护及技术支持

1.1 经有关部门验收或检测合格后开始计算保修期。

1.2 保修期满后整机每年常规保修费用不超过购置费的 5%。

1.3 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1.4 所有的替代零配件的提供需得到买方的认可。

1.5 在保修期内中标人必须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用于用户报告故障。技术援助电话支持应是中文，如电话支持无法解决，投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响应，并采取行动修理故障。在保修期内除提供上述技术服务外，投标人有责任对其所提供的所有产品提供以下形式的技术服务。

1.5.1 电话咨询：免费提供咨询电话技术支持服务，解答用户的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1.5.2 现场响应：自收到用户的服务请求起 24 小时内。若以上服务形式不能解决问题，投标人应指派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进行故障处理。遇到重大技术问题，投标人应及时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故障排除，并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所提交的解决方案可行，同时提出确定的维修方案。

2、培训要求：培训是指涉及产品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学习。供应商应保证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对每包（品目）最终用户设备操作人员提供终身免费培训。供应商报价时应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教员的差旅费、食宿费、培训教材等费用，应计入报价。

注：上述要求如与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以及合同文本冲突则以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以及合同文本要求为准。

（四）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投标人在响应采购需求时，应就“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进行逐条响应，并针对每个设备（至少包含“★”“▲”号或“#”号条款）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形式：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说明、技术白皮书（不能是复印件））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投标人未就“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进行逐条响应或未提供的所投设备的技术支持资料或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与所投设备不一致或不能体现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技术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此产生的评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对于技术规格要求中标注“★”“▲”号或“#”号（如有）的技术参数，在应答采购需求偏离表时具体到技术支持资料页码及条目号。

（五）货物技术规格具体要求

1-1 心理健康自助系统

一、触摸显示模块

1. 屏幕尺寸：≥43 寸
2. 触摸屏：红外式触摸屏
3. 屏幕比例：16:9
4. 外置触摸系统，由轻而刚硬的铝合金制成，整体纤细，与显示器浑然一体
5. 不会减弱显示器的亮度，也不会产生任何的模糊和视差
6. 触摸分辨率：32767*32767
7. 任意物体触摸，包括手指/笔
8. 点击触摸屏，控制所有应用程序
9. 轻松实现手写文字，绘图，加注等功能，使用稳定可靠
10. 完全封闭，设置完成无需日常维护
11. 透光率：> 98%
12. 最小触摸体：>5mm
13. 防划性：采用 A 级防划屏，能更好的保护屏幕
14. 响应速度：<8ms
15. 耐久性：>承受超过 80,00 万次以上的单点触摸
16. 工业级 TFT-LED 液晶显示模块
17. 分辨率达：1080*1920

二、基本模块

机柜外观：机柜材质采用 1.5MM 厚冷扎钢板，不锈钢磨沙面框，流线型模具制作，全钢质机体表面采用杜邦金属烤漆，机柜外层表面及金固件均经过防锈及绝缘等 5 道工序处理；机柜表面通过酸洗、底漆防锈处理、打平、打磨、镀锌等专业处理，能防火、防水 防锈、防震、防磁、防干扰、防静电全钢材料、防腐蚀、耐磨

三、声音模块

扬声器：多媒体立体声、双声道、防磁音响

四、供电系统

电源模块：双路供电，双路在线电源，主机模块与功能模块独立供电

五、功耗

1. 工作功耗：50W~200W
2. 待机功耗：1W~10W

六、运行环境

工作环境：温度：-20℃~60℃；湿度：10%~80%

七、主机配置：采用工业级主板，安卓 3288CPU+4G 内存+64G 存储！

八、软件介绍：

分为十一大模块：心书阅读，心视心影，心语心声，心理科普，心理图库，心理互动，心理测试，自主

放松，辅导案例，意象绘画，正念减压。系统采用两级账号权限，管理员账号执行用户、报告等管理功能，普通用户账号可以无限添加。

1. 包含 6 类不少于 120 篇心理悦读美文。

2. 3 类不少于 60 部心理视频资料

3. 3 类不少于 100 首心理放松音乐，

4. 4 类不少于 300 个心理相关科普知识

5. 11 类不少于 300 副心理图片资料

6. 心理互动提供策略推理、反应能力、益智训练等不少于 10 款心理互动小游戏

7. 心理测试提供不少于 70 个趣味性测试以及不少于 16 个专业性测试，专业测试结束后可生成测试报告并可导出

8. 自主放松提供即兴弹奏音乐与即兴击打音乐，在自由开放的演奏游戏中自主地放松，即兴的方式亦可更多的反应演奏者的内心投射

9. 辅导案例提供经典案例、自助方案共不少于 30 个内容，资源可灵活扩充

10. 意象绘画可进行自由表达性心理投射绘画，绘画过程中可配合播放放松音乐，绘画过后可命名、保存作品，并可标记作品是否最终完成，未完成作品下次可继续完善

11. 正念减压包含 8 个课时的冥想正念指南以及 7 个课时的助眠放松指南。

#九、需提供资质：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出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2 心理健康测评档案管理平台

心理测评云平台功能模块包括：系统设置、量表管理、测评计划、危机干预、档案中心、资源中心、预约管理、在线问答、心灵笔记、调查问卷、信息发布、活动管理、功能室。

一、系统设置

1. 基本功能

系统设置主要用于对系统人员权限进行批量管理，包含：部门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审批管理、回收站、二维码、关于我们。

2. 功能详情

1) 部门管理

可在部门管理模块进行创建部门、添加子部门，并可直观展示现有部门架构。

2) 用户管理

可在用户管理模块添加用户，添加用户可单独添加或批量添加。可导出指定的用户信息、查看用户情况，并可对指定用户进行基本操作和权限分配，并可批量修改用户所属的部门。用户信息包括登录名、真实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头像、所属机构、角色。

3) 角色管理

可自定义角色，可添加、修改、删除角色，可针对不同角色设置管理权限。

4) 审批管理

可在审批管理模块通过自定义条件查询审批结果，并可根据筛选条件展示审核状态。筛选条件包括真实姓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审批状态、所属机构、部门、角色。

5) 回收站

可在回收站对删除的信息进行管理，可通过真实姓名、身份证号、所属机构、部门、角色进行查询，并可进行批量恢复/删除，在删除后，回收站内的信息将被永久删除。

6) 二维码

可在二维码模块中生成移动二维码。用户可通过扫描二维码登录手机端进行心理测评。

7) 关于我们

可在关于我们模块中添加机构名称、机构单位 logo、机构介绍。

二、量表管理

1. 基本功能

本模块主要用于对系统中的量表进行管理，包含：量表管理、类别设置。

2. 功能详情

#1) 量表管理

不低于 100 个专业心理量表。管理人员可自主添加新量表，实现对量表的添加、修改、删除、导出（PDF 格式）。可按需修改量表类别、基础信息、题目、选项、选项得分、因子公式、得分解释、辅导建议、预警分值、测验说明、指导语、报告结束语、答题时间、性别判断、婚姻状态判断、年龄范围判断。系统内置量表修改：可对原有量表的基础信息、试题、因子公式、预警值、得分解释、辅导建议进行修改。（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类别设置

使用者可对量表类别进行划分，可根据使用需求和情境，自定义量表类别，对量表进行分类管理。

三、测评计划

测评计划主要对测评任务进行管理，使用者可根据需求添加任务，并批量管理测评计划中分配的量表及测评人员，查看任务分组及任务数据。

四、危机干预

1. 基本功能

功能描述：危机干预的主要功能是对心理危机人员的评估、预警和上报，可对存在心理问题的人员进行动态追踪。

2. 功能详情

1) 辅导人员

包含人员管理、危机上报、干预档案信息，可添加、编辑辅导人员基础信息，包含：从业资质、工号、单位名称、可添加上报信息包含：上报人员基本信息、上报等级、上报给中心人员。可管理本模块的干预档案。

2) 中心人员

中心人员：包含人员管理、干预档案、审批管理、转介管理。可添加、编辑中心人员基础信息，包含：从业资质、工号、办公地点，可管理干预档案，可进行转介管理，包含转介咨询师、转介辅导教师，转

介中心人员。

3) 咨询人员

包含干预档案，督导管理，可添加督导，可导出筛查报告。

4) 动态追踪

可添加单一动态追踪记录，进行批量导入/导出；动态记录可通过自定义条件进行查询；根据查询结果进行选择/批量删除；可添加、删除、编辑动态记录信息。

五、档案中心

1. 基本功能

档案中心主要用于使用者对心理工作档案进行管理。

2. 功能详情

#1) 测评档案包含：测评档案、数据统计、心理预警、团体分析、特殊关注。

测评档案可通过筛查条件进行查询，支持对报告进行导出（PDF 或 Word 格式）、打印或在线查看测评结果报告。可导出测评数据原始数据、得分数据、因子数据。支持对测评结果进行查看、修改、重新计算、删除、导出。量表管理中可设置测评结果是否公开；系统自动生成包含测试人员信息、测试说明、因子得分、因子得分解释、指导建议内容的测评报告。

数据统计可对查询结果报告进行总体结果说明管理、对比因子管理、总体筛查结果汇总管理、对比量表结果查询。可生成对比报告或选择量表试题后生成对比报告。

心理预警可对查询结果进行设置导出结果因子、量表预警结果信息查询。可导出预警结果或导出得分解释。

团体分析可对查询结果进行设置查询条件因子、量表结果信息查询，可根据答题时间，真实姓名，身份证号，部门，角色查询，可自由设置各因子分值范围进行查询。可导出结果或导出自动预警团体报告。

特殊关注可对特殊重点人群进行关注，咨询师在查看用户测评结果时，如发现来访者问题严重，可列入特殊关注人群中，建立特别关注人员档案。可通过条件进行查询，如：真实姓名、答题日期、身份证号，并可进行批量导出。（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资源中心

资源中心包含视频资源，语音指导，音乐资源，文章资源，心理图库，合计五个模块。

每个模块都包含分类和资源管理功能，可根据用户的需求进行相应内容添加、类型设置、封面设置、启用设置。使用者可通过手机端查阅管理后台上传好的内容。

七、预约管理

1. 基本功能

预约管理可对来访者的预约信息及提供服务的咨询师信息进行系统管理，系统包含：擅长领域、从业资质、咨询人员、预约设置、预约管理、预约记录、预约统计、知情管理、预约问卷、值班状态、个案设置、咨询类型统计。

2. 功能详情

1) 擅长领域

可创建或修改咨询师擅长领域后台信息，便于后续管理。

2) 从业资质

可创建或修改咨询师资质后台信息，便于后续管理。

3) 咨询人员

可实现对心理咨询师信息的管理，可进行添加、咨询人员、删除、修改咨询人员信息、按照信息进行查询，咨询师信息包括登录名称、密码、真实姓名、联系电话、角色权限、个人照片、个性签名、自我介绍。

4) 预约设置

可设置咨询机构工作时间段，便于进行咨询预约管理。时间段可设置开始日期和结束日期，以及开始时间段与结束时间段。

5) 预约管理

管理员可根据咨询师的实际情况，给不同的咨询师设置预约时间、日期范围，创建咨询排班表，咨询师可根据自身情况智能化、可视化安排咨询时间，可直观地展示年、月、周的预约安排，并进行管理。

6) 预约记录

可实现咨询师查看自己负责的来访者的档案信息，包括来访者基本信息、来访登记信息、咨询个案详细记录内容以及历史个案内容。

▲7) 预约统计

可对整体咨询预约模块进行数据统计，包含：总咨询次数、成功预约次数、确认咨询次数、取消订单次数，可对所有心理咨询师进行数据统计，包含：咨询师名单、工作总时长、咨询时长、咨询人数、成功人数、确认人数、取消人数、干预次数。（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知情管理

咨询师可预设知情同意书模板。

9) 预约问卷

咨询师可预设来访者预约时候需填写的问卷，试题类型包括单选、多选、填空。

10) 值班状态

咨询师可预设不同的状态信息，便于后续进行管理。

11) 个案设置

咨询师在不同类目下预设不同的个案信息，便于后续进行管理，类型包括问题类型、咨询来源、处理级别、咨询类型。

12) 咨询类型统计

可根据不同的咨询类型对咨询信息进行分类，帮助咨询师快速了解不同咨询类型下的咨询人数。

八、在线问答

1. 功能详情

1) 问答分类

管理后台可查看在线问答所有发布的内容以及评论内容，并可对违规内容进行删除处理。可对问答分类进行添加、修改、删除。

2) 问答记录

管理员可根据查看所有的问答信息，并根据问答分类、标题名称、发布日期、所属机构、角色进行查询及管理。

九、心灵笔记

1. 基本功能

心灵笔记包含：表情管理、用户在手机客户端发布后的心灵记录管理功能。可进行添加、修改、删除心灵笔记表情包；可查询用户心灵笔记历史记录，包含发布的详细内容。

十、调查问卷

1. 基本功能

调查问卷模块包含发布问卷及问卷记录管理功能。

2. 功能详情

1) 发布问卷

2) 问卷记录

可对问卷的答题状态进行查看，并进行快速查询。

十一、信息发布

信息发布包含：发布消息及消息类型设置。发布消息中可添加消息标题、消息内容、消息类型；消息类型可进行添加、修改、删除、是否启用。

▲十二、活动管理

活动管理包含：活动类型、活动级别、活动管理、活动审批、活动投票管理、活动奖品管理、奖品兑换管理。

1) 可图文、音频发布活动；

2) 可进行活动系统报名、活动后问卷调查；

3) 可设置活动积分分值，完成活动问卷调查后系统可计分；

4) 可在系统中查询积分并线上选择兑换奖品，生成兑换码；完成兑换后自动扣除积分；（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十三、功能室

功能室模块分为功能室管理及使用记录两项。其中功能室管理可添加功能室名称、功能室介绍、功能室宣传图。使用记录功能可对功能室使用人员、使用时间以及具体使用详情进行记录。

产品组成：心理测评云平台（大学版）1套，使用说明1套，包装盒一个。

#十四、需提供资质：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出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3 智能身心反馈训练系统

一、产品参数

脑波分析调试系统通过脑波传感器采集人体生理指标，展示出使用者的身心状态，帮助使用者及时进行身心放松，舒缓心理压力，保持身心健康。

1. 采用蓝牙 4.0 无线脑波信号传输系统，可以实时采集脑波信号。

2. 同一空间内多台设备同时使用不得串频影响使用，蓝牙传输距离不得低于 10m。
3. 依据生物反馈原理，采用“弯勺子”、“拔河历险记”游戏、“农场迷宫”“舒尔特方格”等游戏、音乐、图像等方式进行训练；
4. 放松训练功能：提供孔雀开屏等放松训练方法，画面可随注意力或放松度实时变化；放松过程中采集使用者脑电数据并进行自动记录、评价；（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多用户管理及训练记录管理：支持多用户管理； 可查询所有训练课程信息；可查询所有训练记录数据；可对训练记录进行条件检索；可导出训练记录检索结果，导出格式支持 EXCEL。
- 6、训练数据分析及报告：对所有训练项目的脑电数据进行自动记录；可对训练记录数据进行统计分析；针对训练记录可设定统计分析区段；以曲线图、柱状图、饼图等图表形式显示分析结果；可进行训练效果评价，并自动生成报告；
7. 实时生物反馈数据记录：系统通过蓝牙与脑电采集仪通讯，可实时监测和记录训练者训练过程当中的“专注度”和“放松度”参数以及 Delta、Theta、Alpha、Beta、Gamma 等 8 个 EEG 参数，并以形象的波形图表显示，使用者可实时监测自己的心理状态，了解自己当前状态所处的等级。

二、配置要求

1、智能体感减压放松舱：利用体感音波共振原理，可根据放松音乐自动生成与之匹配的震动效果，放松椅震动节奏随旋律而变化，可促进血液循环，改善失眠，搭配头罩营造更舒适环境，达到身体和心理的同步放

松。

①规格材质：长 95CM，宽 100CM，高 112CM（带头罩高 130）；净重：65KG；颜色为米白色，接触面为进口超迁皮；骨架为高规格加粗木方；采用晨光龙机械架；坐垫内使用高密度海绵；靠背、扶手内胆填充 3A 公仔棉，环保透气。

②控制操作系统：一体化触摸式光感屏面板，可控制电源开启、座椅角度、头罩开合、音乐选择等，操作简便快捷，提高用户体验。

③自动化电动调控系统：放松椅在 90-160 度内任意角度调节；独立调控按钮调节椅背和腿部角度，满足使用者自身适合的舒适角度。

④体感音波振动系统：内置多个换能器，通过分拣出音乐中 16~150Hz，可以把不同频率的音乐转化为震感，通过骨传导入入人体，实现人体与音乐共震，并且震感随着音乐节奏的不同实现同步随动，助于快速诱导放松。

⑤音乐震动系统：包含多种震动模式，可以通过遥控的方式根据自身的需求自由选择，通过肢体振动按摩可解除身心疲惫，从而得到身心放松。

2、脑波头戴 1 套

(1) 使用 EEG 脑电生物传感器，信号采样频率为 512Hz；

(2) 信号采集电极应采用非侵入式单导干电极，无需涂导电膏或导电液；脑波发带电极：采用 3 个电极外加耳夹采集方式，左额头一个电极，右额头两个电极，耳夹式佩戴方式共同使用，提高其使用灵敏性和方便性。

(3) 基于 TGAT 的智能脑电芯片，实现脑电信号的采集、滤波、放大、A/D 转换、数据处理及分析等功

能，并通过 UART 标准接口对外输出脑电参数；

(4) 内置蓝牙 4.0 无线传输模块，将采集的脑电数据通过蓝牙方式发送，无线工作频率为 2.4GHz；

(5) 脑波仪供电方式采用充电锂电池，续航时间不低于 8h。

(6) 脑波仪佩戴无线蓝牙数据接收器，采用上电自动连接，一对一配置方式，无需驱动。

3、一体机操作台 1 套：包括操作台 1 台与电脑 1 台，21.5 英寸品牌计算机；可移动操作台 510*610*830mm，材质 ABS 一次成型。

#三、需提供资质：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出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4 智能减压按摩音乐放松系统

一、产品参数

1. 系统无需登录全程游客模式便于使用。

2. 处方减压：提供补充能量、感知呼吸、回溯过去、激发元气 4 个 α 脑波处方；渐进放松、凝视放松、深度放松、数数放松 4 个 δ 脑波处方；清理心情、想象放松、心灵沐雨、寻梦之旅 4 个 θ 脑波处方，每个处方项目由引导语渐进转入脑波音乐，相互配合共同牵引进入放松减压状态。

3. 心理科普：心理百科、心理学专业名词解释、心理学效应简介、心理学实验介绍。

4. 心理广播：不少于成长、关系、减压、情绪等系统自带的四大类表。

5. 自助释压：提供不少于 40 首 α 脑波音乐、五行音乐、放松音乐、冥想音乐等，配合轮播放松图片进行自助地释压，并可灵活更新音频资料。

6. 放松减压：包含放松训练、呼吸调整训练、肌肉紧张放松、普通渐进式放松、意想放松等五项放松训练。

二、配置要求

1、专业按摩椅 1 台：专业按摩椅根据放松音乐节奏可智能进行揉捏、拍打、推拿、敲击等多种仿真人按摩，搭配 3D 机芯、全身气囊、红外热敷和专利 U 型头部按摩等功能，使按摩更全面有效，帮助用户放松解压。

①尺寸：长 185CM*宽 80CM*高 145CM； 净重 120kg； 材质为按摩椅专用皮革，精致烤漆工艺；

②操作控制功能：配置 10.1 英寸大屏平板，简单易操作；智能语音唤醒，可通过语音直接操控椅子；设置防夹系统与低电压处理，使用更安全；包含两个 USB 接口，可同时按摩充电

③24 套自动按摩程序：有瑜伽拉伸、深度放松、舒展模式、摇摆助眠等 24 套自动程序，涵盖多种使用场景。

④智能全身按摩系统：搭载 3D 机芯深入肌肉层 8CM 按摩，配合全身气囊、专利 U 型头枕、太阳穴和手臂等多部位热敷以及足部滚轮按摩等功能，让按摩组合更多元、效果更出色。系统多种按摩手法，确保用户享受更完美的按摩体验。

⑤身高自动监测：肩部、背部位置自动检测与微调节功能可以准确探测脊椎长度，根据不同体型、不同身高，设定合适的按摩部位，确保全身能够得到贴身的按摩，快速消除疲劳，促进身心放松。

⑥外观：四色呼吸灯设计，使用场景更多，配合治疗效果更好；扶手和腿部座套可拆卸清洗，让座椅保持干净整洁

2、音乐放松系统安卓平板 1 套：10.1 寸高清触摸 IPS 屏，安卓系统，双声道立体扬声器；1GB 系统存储器；荧幕多点式触摸屏，支持任意格式音乐、心理文章，心理图片、心理电影播放，可连接 WiFi、蓝牙；搭配音乐放松系统软件，帮助用户更好的减压放松。

3、立式平板支架 1 套：用于平板的固定，以及支持方位调节，便于使用者调节显示器角度，调整到适合自己的位置放置。

4、配套辅助工具包 1 套：：内含音乐治疗指导书籍 1 本：音乐治疗学的入门读物，介绍了音乐治疗的定义、发展历史、基本原理、治疗关系、方法技术、治疗程序，及其在儿童病领域、精神科疾病领域和老年病领域的应用；头戴式耳机 1 个：营造安全不受打扰的放松环境。

1-5 VR 心理放松太空舱

一、产品概述：

研发团队运用心理学理论结合虚拟现实技术研发而成，是仿真技术与计算机图形学人机接口技术多媒体技术传感技术网络技术等多种技术的集合，虚拟现实技术 (VR) 主要包括模拟环境、感知、自然技能和传感设备等方面，传感设备是指三维交互设备，对有心理疾病或障碍的人群来说，他们不愿去面对的现实体验，虚拟现实则能够在心理治疗上为咨询师和患者搭建一个桥梁，或者体验者完全自主自助的选择使用训练模式，使心理治疗能够在虚拟现实的帮助下更好地进行；

二、设备参数：

1. 单人 9D 动感仓；旋转平台；；

尺寸:1.1*1.0*1.9 m

自重：300Kg，有效负荷：200Kg；

2. 安全噪音(分贝) <65，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H) >5000；

3. 供电电压：AC 220V，工作电流：5A，系统总功率:3 kW，控制板是一款专门为了电动平台定制的控制器，可支持西门子、施耐德、安川、三菱、富士、松下、台达、东元、华大、东菱、迈信、广数、凯恩帝、埃斯顿、欧诺克、和利时、海得等市面主流伺服系统，具有 A/B/Z 编码器信号反馈检测、扭矩信号实时检测、驱动器报警检测和驱动器警报清除等功能；

4. 改进的控制算法，使得电动缸可以在进行正常上升下降的动作时融入颤动、抖动等特殊动作，控制软件采用了智能的模糊神经网络控制算法，同时增加了一路 RS232 的通讯接口，用户可通过接口调节控制平台（需要配合标定软件），用于调节平台运动的多种参数；

5. 电源输入接口为 EDG7.62-2 弯脚带封边针座；板上同时具有 8 路电磁阀的驱动功能，可作为特效输出，以及 4 路开关量输入，可用作紧急开关、安全带 开关、座椅开关、投币器信号等功能；

6. 脱敏训练:VR 心里脱敏对各种症状做出了介绍用 VR 虚拟技术辅助的认知行为治疗系统的原理在于，通过模拟高楼、幽闭的场景，让患者进入这个虚拟现实中，慢慢适应这种害怕的环境，借机练胆。

7. VR 心理内容共计 20 套，并必须包含以下 VR 内容：

心理放松调节类型训练让来访者在一个舒适、自然、真实、放松的环境中体验减压放松的过程，通过地牢探险、极限漂流、大摆锤、森林过山车、恐怖医院、穿越迷林等训练内容体验世间万物的美好，快速缓解

压力及疲劳，达到深度的高层次的减压放松效果。

8. VR 内容介绍：

(1)冥想漫游：冥想漫游 VR 软件可使用户身临其境的在宇宙、宇宙大战、太空漫游，海底世界中进行深度漫游冥想，全程带有放松音乐。冥想可以有效的提升专注力、记忆力、工作效率和创造力。冥想也可助于抵御老化带来的脑体积损失。冥想被视为一种脑体操，能够健脑、延缓其衰老。VR 深度冥想漫游更是能为冥想活动提供一种高科技新放松。

(2). 心理疏导：心理疏导 VR 软件由心理驿站、心理奇旅、深度解压三个心理模块组成，用户可选择所需的疏导

模块，沉浸式进行心理驿站解压体验，VR 心理驿站内容通过沉浸式身临其境体验的刺激场景对个人的情绪、心理等问题进行疏泄和引导。VR 心理奇旅不但可快速起到舒缓解压的作用，还为心理健康治疗体验方式提供了一项全新的趣味选择。VR 深度解压通过射击训练来激发人们积极向上、勇敢向前。

(3). 未来世界：体验者可亲眼看到未来世界的无穷变幻，然而领悟什么样的生活才可能叫做“美好人生”，激发体验者对于未来世界的向往，从而激发人们积极向上、勇敢向前。

9. 控制主机：1050 显卡*2、 8G 内存*2、240G 硬盘*2

10. 19 寸触控台

11. 虚拟现实眼镜：DEEPOON E3，屏幕分辨率：2560*1440，材质：LED，光学设计视场角：110°，接口：HDMI，传感器陀螺仪：9 轴

1-6 心理沙盘 1000 件套装

1. Z 版 1000 件沙具 1 套

2. 九层实木陈列架 2 个

3. 标准实木沙箱 1 个

4. 实木支架 1 个

5. 天然海沙 10kg

附件：

1. 沙盘防水内膜 1 个

2. 沙盘游戏指导手册 1 本

3. 辅助工具 1 套（沙耙、沙铲、沙刷、水壶、沙具黏胶）

4. 沙具筐 1 个

1-7 心理自助减压亭

1、可多系统切换:支持专业 KTV 点歌系统、安卓系统、朗读系统、可以自由切换，帮助来访者通过不同角度来达到身心放松的目的，应用范围广,适用于学校、社区、军队、司法,社区、企事业等单位,帮助来访者改善烦躁,注意力不集中、焦虑不安等情绪，塑造他们阳光的心灵。

2、心理咨询系统至少包含有理阅读、心理课堂、心理量表、心理音乐、心理书籍 心理影视 、心理测

评、预约咨询、心理问答等功能模块。

3、其中冥想音乐不少于7首，解除忧郁乐曲不少于20首，大自然背景音乐14首，纯音乐放松训练6首，心灵音乐不少于8首，脑波音乐不少于21首，催眠减压音乐不少于8首。

4、提供了草原、大海、湖泊、海底世界、森林、沙漠和星空不少于7个场景，通过唤起宁静、轻松、舒适情境的想条和体验，帮助用户进入放松的状态。

5、朗读亭本地资源8.5万篇，云端46万篇，文章类朗读资源总共划分8类，资源具体分类如下：宋词魁宝 元曲悠长 朗读者 唐诗古韵 青春文学 经典名著古诗文推荐、经典编目推荐、儿童天地、歌颂祖国、挚爱真情、诗歌散文、（朗读资源、编目可自由添加），唱歌类资源总规划10类，8.5万+歌曲本地歌曲云端96万首音乐任你选择，资源具体分类如下：清新校园、祝福歌曲、纯真儿歌、劲爆舞曲、军歌嘹亮、民歌唱响、戏曲人生、中国好声音、我是歌手、新歌速递（音乐资源定时联网更新，可自己手动用U盘导入歌曲进去）

6、心理阅读、心理课堂、心理量表、心理音乐、心理书籍、心理影视、心理测评、预约咨询、心理问答

7、系统功能：主机开机自动检测联网，自动更新云端列表，云端音乐库定期更新，产品参数：1、设备主体亭子1个（含通风系统，灯光、灯箱，玻璃、钣金框体，地板，窗帘，贴纸）；2、设备包括触摸点播系统（屏）1个、影像字幕显示屏1个、主控机1个、音响系统1套。设备附件包括专业麦克风2个、专业监听耳机2个、座椅2个、小吧台2个。3、主机硬盘容量 $\geq 4T$ ，显示区域不小于 $220 \times 140MM$ ，屏幕等级G+G防爆屏幕，响应速度0.01秒，存储容量 $>1GBRAM+8GBROM$ 。

8、要求主机有安全设计，任意操作和开关机次数再多也不会对其造成损害和死机。

9、国产化一流VR硬件。双手柄交互、6自由度空间定位；符合人体工学设计、4K高清屏幕、低蓝光认证不伤眼；已与VR软件系统同步匹配，可解锁上百项VR软件资源。

光学技术：

9.1、视场角 $\geq 98^\circ$ ；

9.2、支持物理瞳距调节；

9.3、TUV低蓝光认证（可开启）。

10、计算平台：

10.1、CPU： ≥ 8 核64位；

10.2、GPU：主频 $\geq 587MHz$ ；

10.3、运行内存 $\geq 6G$ ，本地储存 $\geq 128G$ ；

10.4、支持WIFI\蓝牙功能。

11、显示功能：

11.1、屏幕：5.5 inch x 1 SFR TFT；

11.2、分辨率：4K高清屏幕（ 3664×1920 ），PPI：773；

11.3、刷新率： $\geq 90Hz$ ，已与VR软件匹配；

11.4、头盔外壳摄像头：鱼眼摄像头 ≥ 4 个，支持头部6DoF定位。

12、交互系统：

12.1、可与 VR 软件联动的 6DoF 体感手柄 x 2，支持光学定位，支持线性振动马达；

12.2、VR 心理健康世界是一款基于 VR 虚拟现实 1.0 技术而研发的 VR2.0 新型教育技术。它是随着 VR 内容不断的丰富、并融合了 AI 数字人、语音交互、超智能检索、系统编辑器、沉浸式片头渲染等技术功能而逐渐演化诞生的生态型 VR 产品。内置多种类型 VR 心理健康沉浸式资源，您只需佩戴一款轻便的 VR 头盔便可随时随地进入 VR2.0 的虚拟世界，为您带来绝佳的 VR 沉浸式感受。

系统包含以下功能：

1、待机场景：开机后进入水世界待机场景，让使用者初步微体验虚拟世界的感受，逐渐适应后触发光球进入动态片头；

#2、沉浸式动态片头：在宇宙中跟随星河动态穿梭，经历土星、全息人物、时空隧道等身临其境的震撼体验可进一步了解 VR2.0 的特点；（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系统主场景：用户身处半透明玻璃圆盘上，右侧为虚拟人，通过摇杆转动面前的轨道球选择知识大类、随即投影出多种具体 VR 知识库；

▲4、AI 数字人：半透明身体头戴红色 VR 的 AI 数字人，数字人带有语音交互、界面使用、内容操作、关于虚拟世界、关于软件等功能；（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语音交互：用户可通过语言指令与数字人进行对话，如：我要做物理实验，数字人可瞬间接收语音并呈现相关知识；

#6、内容操作：在系统主场景中可观看数字人进行内容操作，其中介绍了多个手柄的功能使用以及内容虚拟大屏投射。

（需提供包含以下内容的详情清单目录，并承诺要求与实际供货时一致）VR 资源库软件包含以下 VR 内容：

（70 个内容）VR 心理健康：

——疏导训练类：五音灵境、正念大道、思维炮弹、镜像之屋、心理沙盘训练、冥想漫游、心理疏导、深度疏导、美好人生、专注力训练、深度身心训练、眼动训练、预防早恋、克服厌学、亲子关系、克服叛逆、控制孩子玩手机。

——心理测评类：Texas 社交行为调查量表、阿森斯失眠量表(AIS)、工作压力自测问卷、焦虑测评量表（SAS）、精神压力自测问卷、人际关系综合诊断量表、同学关系测验问卷、显性焦虑量表（MAS）、性格倾向测试、自我压力测试量表、心理测评。

——宣泄解压类：解压花园、攀岩、宣泄解压馆、解压运动馆、太阳系、游乐园、刺激过山车、翼装飞行、艺术馆放松、宇宙解压之旅、海洋动物、深海解压、跳伞。

——应激训练类：克服社交恐惧、克服高空恐惧、克服公众演讲恐惧、克服幽闭恐惧、克服密集恐惧、冰雹、沙尘暴、山体滑坡、雷击、地震逃生、防溺水、暴雨、雪崩、台风。

——旅行放松类：威尼斯、日本、什刹海与鼓楼、大栅栏、长城、天坛、日坛、地坛、圆明园、颐和园、鸟巢水立方、北海公园天安门、香山、北京。

（25 个内容）VR 职业生涯规划体验：

消防员、警察、军人、宇航员、牙医、飞行员、医生、赛车手、文秘前台、会场布置、行政、司机、冲浪手、篮球运动员、潜水员、动物饲养员、科学家（一）、科学家（二）、戏曲演员（一）、戏曲演员（二）、

手艺人（一）、手艺人（二）、幼教、护士。

1-8 智能 AI 情绪识别分析系统

1. 多模态信号采集：人脸动态图像、脑电信号采集、语音情感检测。
- #2. 功能模块包含：情绪检测、情绪档案、数据统计、用户管理、系统设置功能模块（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系统基于情绪心理学相关理论，结合面部表情的二维情感空间分析技术、脑电信号的状态分析、语音的三维情感空间分析三种模态相互融合叠加技术，检测人心理情绪状态，提高其检测准确度。
- #4. 检测结束后可实时出具“心理生理状态分析结果报告”，其中包括被测试人员信息、检测时间、20 维度心理生理情绪数据，包含正面情绪（自信、自我调节、能量、活力、身心平衡、警觉、统御、清醒、幸福），负面情绪（攻击性、表情压力、紧张、可疑、消沉），以及综合状态指标：专注度、放松度、疲劳指数、焦虑指数、压力指数、抑郁指数等，以及脑和谐度曲线图，并具有等级预警，分为低、较低、正常、偏高、高五级等级（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基于脑电生物传感器状态检测、实时展示人体脑波原始状态指标以及 Delta、Theta、Alpha、Beta、Gamma 等 8 个 EEG 参数（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采用任务态模式进行语音情感分析，测试者按照系统设定的特定语境信息进行朗读来进行情感分析，语音库随机展示，不重复。
- 7 人格分析：系统采用标准国际范式大五人格理论，包含神经质、外倾性、宜人性、开放性、尽责性五个维度判断，每种因子对应 10 种人格特点参考以及综合结果判定。
- #8. 性格分析：结果显示以四个象限坐标为参考，性格分为深思熟虑、乐观开放、忧郁内向、兴奋冲动四个特征，每个性格对应有 7 种人格特点参考（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 可选定制模块：系统自带 8 个常用量表模块：如 SCL-90 综合自评量表、焦虑自评量表(SAS)、抑郁自评量表(SDS)、心理健康量表(MHT)、抑郁症筛查量表(PHQ-9)、霍德兰职业倾向测试、青少年生活事件量表、少儿心理健康量表 MFS-CA，根据被试者的量表结果可以精准分析被试者的心理状况。
- #10. 统计分析：系统自带数据中心的统计功能，可以按单位进行所有检测人员的压力分布图及重点关注人员的信息显示。生理异常人数、生理异常人数占比、心理异常人数、心理异常人数占比，20 维度指标分布示意图和重点指标分布图（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1. 检测完成后系统自动生成检测报告，检测报告需包含每项参数的检测数据大小、参考范围、异常数据等，以及用情绪参数雷达图、饼状图、直方图、曲线视图等多种表示方法（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信息查询功能：管理员可通过多条件查询功能，只需通过任意一项查询条件即可快速查询出与之对应和匹配的测试者信息，以及该测试者的历史测试记录，并可对该测试者的测试记录进行纵向和横向对比，综合分析该名测试者的心理健康状况。
13. 用户管理端：以管理员身份登录该系统可对用户进行管理。可进行添加用户、删除用户、查询用户、用户信息修改、密码修改、级别权限设置、单位框架搭建、查看用户报告，以及导出、打印用户报告。支

持用户信息批量导入功能

14. 系统具有特定场合模态设置功能，可关闭和开启语音检测功能。

15. 视频检测时面部框具有信号质量检测功能，通过不同的颜色在面部框进行彩色状态提示，同时具有人脸检测判别功能，比如面部不全、距离较远等识别功能

16. 管理员可以通过系统预设的问卷对测评对象进行心理障碍风险

分析评估，自动划分风险等级（高度关注、中等关注、一般关注）并通过不同颜色标注出来，并实时预警等级显示。

17. 语音检测时系统设有多段语音检测文本供测试者选择进行语音情感检测

二、硬件配置

1、系统工作站配置

内存 16G，存储 512G, 分辨率 1920X1080

2. 脑电采集仪

(1) 使用 EEG 脑电生物传感器，信号采样频率为 512Hz；ADC 精度 12bits，波特率 57600

(2) 信号采集电极应采用非侵入式干电极，无需涂导电膏或导电液；电极材料选用阻抗性能低的氯化银干电极。

(3) 脑波发带采用可重复清洗擦拭的硅胶材质头戴，方便清洗表面汗渍等杂质，硅胶头戴上具有三个金属电极片。

(4) 脑机主控模块与脑波发带采用可拆卸式设计，方便维修更换。

(5) 基于 TGAT 的智能脑电芯片，实现脑电信号的采集、滤波、放大、A/D 转换、数据处理及分析等功能，并通过 UART 标准接口对外输出脑电参数；

(6) 内置蓝牙 4.0 无线传输模块，将采集的脑电数据通过蓝牙方式发送，无线工作频率为 2.4GHz；

(7) 脑波仪供电方式采用充电锂电池，续航时间不低于 9h。

三、

#1. 产品须为国内自主研发，上述所有功能指标需提供产品彩页、及演示视频。

2. 设备为移动便携式。

四、配置清单：

1. AI 多模态心理测评设备（内置 AI 多模态心理测评系统）一台

2. 脑电采集仪 1 套

3. 说明书合格证一份

1-9 团体心理辅导工具箱

一、产品简介

团体辅导工具箱是一款以团体治疗技术为基础，解决团体辅导工作无标准、工作难等问题的辅助工具，帮助心理工作者理清团体辅导的脉络、提高团体辅导的能力，从而更高效的开展好心理辅导工作。

二、功能参数

1、以多元智能理论为理论支撑进行研发，共包含 9 大智能，18 个主题，每个主题 3 个活动，其中语言智能包含只言片语、蹦跳的汉字等；逻辑数学智能包含帽子的颜色、思维导图等；空间智能包含地图插画、不可能图形等；肢体动觉智能包含自相矛盾、哑剧串串烧等；人际智能包含合力吹气球、道歉良品等；内省智能包含“氢”气球、走出高原期、走下情绪的电梯、宝石工匠等；探索智能包含思维风格大揭秘、“哈姆雷特”表、我说我知道、我为家乡做导游等；存在智能包含战胜拖延症、携手穿越阴霾、平凡状态的生命赞歌、时间七魔法等；音乐智能包含音乐电台、我是猜歌王等。

2、提供 54 个活动的完整方案，内容包含活动意义、活动目的、适用范围、活动场地、活动时长、活动流程、注意事项、要点解说、创新建议等具体说明，便于心理工作者按照方案顺利开展活动。

3、提供全套活动方案所需道具，道具种类 65 余种，总数量 1000 余件。为保障活动顺利进行，需包含水彩颜料、调色盘、三角帽、漂流瓶、按铃、A4 彩纸、水彩笔、信纸、心形卡片、眼罩、10 米长绳、卷尺、毛线团、纸巾盒等道具及成长拼图、只言片语游戏盒装卡牌、时间七魔法排队卡片、音乐电台、测测你的拖延症、四季之窗等素材卡片。

4、提供全部活动方案所需视听资料，包含电影短片、背景音乐、趣味图片、答题类卡片电子文档等资料

5、铝制航空箱包装，内径 60*40*22cm，美观大方，方便取用。

三、产品组成

1、团体心理辅导工具箱 1 套；2、彩色封面活页装订指导手册 1 本；3、产品使用手册 1 本；4、电子光盘 1 张

1-10 户外拓展训练包

一、产品简介

户外拓展训练包以“体验式学习圈”为理论支撑，让参与成员通过“体验-反省-思考-实践”的循环过程，加深对拓展意义的思考、实践及分享，提升心理品质及心理能力。

二、功能参数

1、以“体验式学习圈”为理论支撑，为保证户外拓展训练的系统性及全面性，应涵盖破冰之旅、奇思妙想、趣味运动、人际交往、时间管理、体能管理、头脑风暴、团队熔炼等 8 个训练主题。包含能量传输、一圈到底、不倒森林、急速 60 秒、心心相印、袋鼠跳、两人三足、齐眉棍、巧接彩珠、数字城堡、翻叶子、战国七雄、七巧板、无敌风火轮等 14 个活动。

2、传输轨道：30cm×5.5cm，厚 0.2cm，PVC 材质，4 色，U 型滑道。

3、跳跳袋：100cm×140cm，4 色，高质量 PVC 喷绘，防水耐磨，定制提手设计，坚固耐用，活动更方便。

4、齐眉棍：长 260cm×直径 2cm，烤漆不锈钢材质，金箍棒设计，双向可伸缩，严格经过抛光、打磨、清漆、烘干、烤漆工序。

5、仿真叶片：150cm×150cm，高质量 PVC 喷绘，结实耐用，防水耐磨，双面叶片图案设计，道具制作精美。

6、拔河绳：长 10m，纯棉材质，七叉设计，中间圆形铁环连接，结实耐用。

7、七巧板：拼成正方形后，长 11cm×宽 11cm，食用级 PE 塑料，安全环保，边缘光滑不伤手。共 5 种颜

色(红黄蓝绿桔色)。

8、除以上主要道具外，还应包含辅助类道具有：小蜜蜂扩音器、口哨、秒表等。

9、每个活动独立手册，彩色印刷，易于携带。每个训练活动的道具均采用独立包装，方便使用。

10、户外拓展训练包外包装尺寸：高质量硬纸箱包装，箱子尺寸：长 103cm*宽 53cm*高 53cm

三、产品组成：

1、方案指导手册：14 本

2、活动道具包：14 套，33 种道具，总数量 134 件

1-11 八扇团辅桌椅套装

团辅桌椅采用优质环保材质，经多道工艺打磨制成，坚固耐用，适用于开展心理咨询、讨论课题、辩论、游戏等多种团体活动。多种色彩、多种组合范式，为您搭配出丰富多样的视觉感受，让空间更添活力。

1-12 团体辅导系统

一、产品简介：

团体活动分析管理系统是一款配合团体器材进行心理教育、心理咨询、心理辅导的管理软件。该软件可以存储记录来访者在团体游戏过程中的图片和视频资料，以量化、全面、详细地呈现来访者在团体活动过程中的心理历程，实现了对团体活动的记录、管理、分析、查询、预测等提供了专业、标准化的平台。

二、功能介绍

1、系统管理、部门管理、角色管理、管理员管理、用户管理、团体活动管理、团体活动教案、团体活动知识等不少于 8 大功能模块。系统特意设置了更换皮肤功能，6 套颜色，用户可随意选择，用户可以根据需求自主更换 logo、网站名称、网站介绍等功能。

2、部门管理：根据用户类型添加部门信息；维护所有的部门信息，可根据用户类型和部门信息进行查询。

3、管理员管理：可设置多个管理员，完成对个体来访者的团体活动过程进行存档管理，并提供查询的功能。

4、用户管理：系统提供团体实操人员的信息管理功能，管理员可以通过多种方式将团体实操人员的相关信息批量导入到系统中。管理员可以通过查询团体人员的快速查询人员的团体操作档案。有上次登入时间模块，可以更有效的记录团体实操人员时间间隔对比。

5、团体活动管理：可以自由添加团体活动标题、选择人员、参与人员、发布时间、可以通过上传图片、上传音乐、上传视频等 3 种不同方式记录上传活动现场，来访者还可以详细记录来访者的活动情况。

#5.1 系统自带地图标注功能，记录团体活动的环境因素，管理者可以在系统内用实时地图方式标记详细活动地址（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2 系统自带绘画功能，含有 3 种不同操作工具及修改工具，提供 20 种不同颜色选择，每种颜色都具备不同的心理折射；可以更加简洁明了的记录活动经过（提供功能演示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团体活动教案：适应环境、沟通交往、创新实践、学习管理、心灵成长、意志责任等八大教案，含有：

有缘相识、风雨同行、体验放松、“松鼠”搬家、穿越“沼泽地”、同舟共进、百花园、音乐与想象、信任后仰、祝福花篮等不少于 60 个特色活动的名称、目的、时间、道具、场地、程序以及注意事项的详细介绍。

7、团体活动知识包含：团体活动的主要形式、团体活动测量内容、团体活动内容、团体活动原则等 10 大知识点。

6、系统可以存储记录团体活动案例，包含个人基本信息；来访情况记录（管理员可以通过系统进行来访者使用团体道具的详细备注，包括使用哪些道具、来访者的感受等）等；能够输入不同角度拍摄的道具摆放图片；该案例资料可以自动生成并导出 WORD 版本的案例报告。包含团体活动的操作方法，团体游戏的主题分析等专业知识。

7、硬件加密确保数据安全

系统采用硬件加密的方式对管理数据进行加密，最大程度的保证用户数据的安全性。每套软件所配有的加密锁均为该套软件专用且唯一的硬件加密锁。同时，加密锁上的唯一数字 ID 也是评判用户所使用的软件是否为我公司生产的正版软件的权威有效依据。

#三、需提供资质：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出具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1-13 全频音柱 1

低音单元：8x3"；

高音单元：1x1"高音，前置压缩等化器装置；

有效频率范围：100Hz~19kHz；

额定阻抗：4Ω；

额定功率：270W（1080W，PEAK）；

1-14 全频音柱 2

技术参数：驱动单元：4x3"；

额定阻抗：8Ω；

额定功率：100W（400W，PEAK）；

1-15 功放

输出功率：2*350W/8Ω

输出功率：2*450W/4Ω

桥接功率：900W/8Ω

频率响应：20Hz-20KHz，±0.5dB

总谐波失真<0.5%，1KHz，8Ω

信噪比：>105dB，

阻尼系数: ≥ 250

输入阻抗: $20K\ \Omega$ $10K\ \Omega$

输入灵敏度: 500MV

1-16 数字音频处理器

模拟输入通道: 8

模拟输出通道: 8

处理器: ADI SHARC 21489@450 MHz SIMD;

DSP 处理能力: 400 MIPS, 1.6 GFLOPS;

采样率: 48 kHz, ± 100 ppm;

THD+N: 0.002% @+4dBu

输入动态范围: 110dB

输出动态范围: 110dB

1 路 RS232

内置 USB 声卡, 支持音乐播放、录制和软视频会议 (如: ZOOM, 腾讯会议, 钉钉会议等);

总线式 AEC, 尾长时间: 512ms, 收敛率: 60dB/S, 回声消除幅度: 60dB;

独立通道的 AFC (反馈抑制), 采用陷波式算法, 传声增益提升幅度: 10dB;

噪声抑制 (ANS), 信噪比提升 18dB

8 段英式参量均衡, 提供 5 种滤波器选择: Parametric, Lowshelf, Highshelf, Lowpass, Highpass;

提供终端用户订制操作界面, 最大支持 30 台设备同一个界面管理;

具有中央控制功能, 可对系统中的电源、信号切换、环境控制、音频等整体控制, 实现一键开启系统所需要的功能。

需提供自定义的用户操作界面;

需内置 USB 声卡, 支持录播和远程会议;

处理器芯片采用 ADI 架构, 不低于 40bit DSP 浮点运算引擎;

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不少于 16*16;

输入输出量化不低于 48KHz/24bit;

输入通道应该具备:

不低于 8 段 PEQ, 且提供不低于五种滤波器类型选择;

增益共享自动混音 (AMC)、

自动增益 (AGC);

每个通道应不低于 8 个点的自适应反馈抑制 (AFC);

输出通道应该具备:

不低于 8 段 PEQ, 分频器、延时器、限幅器。

不低于 20 x 17 矩阵;

不低于 16 组预设；
支持输入输出通道 LINK 和分组功能；
频率响应范围不低于 20~20kHz ($\pm 0.5\text{dB}$) ；
THD+N:0.002% @+4dBu
输入动态范围：110dB
输出动态范围：110dB
处理器：ADI SHARC 21489
采样率/量化位数：48K/24bit
40bit DSP 浮点运算引擎
模拟输入、输出通道数量:16 x 16
输入增益:0/6/12/18/24/30/36/42/48dB
幻象电源:+48V/10mA max
频率响应(20~20kHz): $\pm 0.5\text{dB}$
最大电平:+18dBu
THD+N:0.002% @+4dBu
输入动态范围：110dB
输出动态范围：110dB
通道隔离度 @1kHz:108dB
输入阻抗(平衡接法):5.4K Ω
输出阻抗(平衡接法):600 Ω
系统延时:<3ms
工作电源:AC 220V, 50Hz

1-17 无线手持话筒

使用 UHF612-698MHz 频段，应用 PLL 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频率可调。

1. 集成中央处理器 CPU 的总线控制，配合点阵液晶界面显示，
2. 采用音频压缩—扩展技术，噪音大大减少，动态范围加大。
3. 设有回输啸叫抑制减弱功能，能有效减少回输啸叫。
4. 接收机具有一键智能混音功能，具有极高的灵敏度，四路开启不容易啸叫。

1-18 时序电源

#1、要求为软硬件一体机 $\leq 1.5\text{U}$ ，双电源，内置显示屏，标配网络防雷接口 ≥ 6 路、接地通路接口 ≥ 2 路、RS485 接口 ≥ 6 路、漏电监测接口 ≥ 6 路、RS232 串口 ≥ 1 路、HDMI 接口 ≥ 1 路、USB 接口 ≥ 2 路、电

源输出接口 ≥ 6 路 16A 国标五孔插座，通讯接口包含 RJ45、4G、WIFI；（提供产品完整实物且体现接口的清晰照片并加盖厂商公章）

2、具有电涌保护功能支持网络和电源系统防雷击防浪涌；

#3、产品符合 GB/T 18802.21-2016《低压电涌保护器 第 21 部分：电信和信号网络的电涌保护器 (SPD) 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冲击耐受能力 $(1.2/50 \mu s-8/20 \mu s) \geq 10kV/5kA$ ；（提供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 GB/T 18802.21-2016 标准出具的完整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

▲4、产品符合 GB/T 18802.11-2020《低压电涌保护器 (SPD) 第 11 部分：低压电源系统的电涌保护器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标称放电电流 $I_n(8/20 \mu s) \geq 20kA$ ，最大放电电流 $I_{max}(8/20 \mu s) \geq 40kA$ ，电压保护水平 $U_p \leq 1.6kV$ ；（提供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依据 GB/T 18802.11-2020 标准出具的完整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商公章）

#5、内置触控显示屏 ≥ 2.8 英寸，可显示监测状态、设备信息和告警信息等，屏显内容包含：防雷器状态、防雷器温度、防雷器寿命、雷击浪涌次数、接地通断、漏电流、温度、湿度、烟雾、水浸、告警信息、安装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提供以上各项屏显内容的清晰照片并加盖厂商公章）

#6、支持监测指标实时查询、数据分析、视频监控、设备管理、告警阈值管理、触发器管理、工单管理、多级用户权限管理；（提供以上各项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网络防雷接口支持 POE 供电，可为监控摄像头远程供电，管理平台可实时查看监控画面，支持对视频流的网络传输进行优化整形，降低网络传输引发的视频卡顿风险；

8、运维方式支持管理平台查询、故障报修、管理派发工单；

9、支持设备漏电监测，当漏电监测接口所连接设备的漏电流 $\leq 25mA$ 时就可触发报警；

10、双电源支持自动切换，AB 路电源切换延时 $\leq 10ms$ ，切换时输出端负载不重启不断电；

11、RS485 接口支持接入第三方温湿度、烟感、水浸等传感器，支持 RJ45 网口和 RS232 串口两种方式远程控制；

12、电源输入 AC220，额定电流 $\geq 32A$ ，额定功率 $\geq 7000W$ ；

13、中标后三日内提交样品和所响应证明材料复印件进行演示和查验。

1-19 收纳东墙

1. 规格：11552*800*4000/2200mm

2. 基材：采用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饰面人造板。

3. 封边：截面使用 2.0mm 环保优质 PVC 条机械封边处理。

1-20 收纳西墙

1. 规格：8944*800*4000/2200mm

2. 基材：采用 E1 级优质三聚氰胺饰面人造板。

3. 封边：截面使用 2.0mm 环保优质 PVC 条机械封边处理。

1-21 安装调试

包含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线材辅料及资源定制开发部署服务及使用培训。

1-22 空间配套建设

- 1、修缮：完成原有普通灯具、吸顶灯、配管等设施移除，清除现场垃圾及现场清理；
- 2、环境改善：含接待区、减压放松区、个体咨询区、团体辅导区、活动区等功能区地面、墙面、顶面等，满足空间功能分区需求；
- 3、电气：完成各功能区配管配线、新灯具安装，保障心理设备供电需求，符合电气安全规范；
- 4、专项功能要求：个体咨询区、减压放松区需做隔音处理，各区域照明采用柔光系统，整体风格温馨专业，适配中职生心理特点；
- 5、配套：含项目实施期间现场保护、完工后清洁。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以最终双方协商签订合同文本为准）

合同编号：

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物名称：_____

甲 方：

乙 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乙方承诺其是具有相关销售资质、合法诚信经营的企业。

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向乙方采购下列货物：

1. 货物名称、数量、配置

货物名称：

型号：

数量：

产地：

品牌：

货物配置清单：详见附件一（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成交价格（金额大写）： （人民币）

小写： 元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不变价，该合同成交价格包括上述设备的价款、安装调试、搬运、验收、包装、税费以及培训、质保期保障、保修期内维修等履行本合同的全部费用。

3. 交货地点：

4. 交货确认：乙方须在发货前向甲方发出书面交货通知单，得到甲方确认后方可发货，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5. 交货方式：乙方送货上门，并负责搬运。

6. 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__日内交付。乙方应随设备向甲方交付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保修卡及本合同设备所有的相关配件和资料。

7. 包装及运费：符合货物运输的相关国际惯例及货物的使用目的，乙方承担包装费及运费，货物运输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包装物符合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且不回收。

8.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50%货款，验收入库后付款45%，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付款5%。甲方支付费用7日前，乙方应将对应金额的法定发票提供甲方审核，待审核通过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如发票审核不合格或乙方未提供发票，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费用。

9. 质量保证：乙方所提供产品必须是厂家生产的全新产品，货物指标符合国际相关专业的要求，符合国内有关标准及行业规定以及甲方的使用要求，符合生产合格标准（符合厂家技术说明书），乙方提供原厂合格证明及使用说明书。

10. 质保期：

质保期，在本合同中指乙方承诺的产品在正常使用情况下不会危及人身或财产安全的时间段。

（1）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的质保期限为__年。

（2）在质保期内，若出现维修不能或无维修价值的情况，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计算方式：按照设备尚未使用年限占设备使用寿命的比例乘以设备的总价款）。

11. 权利瑕疵

乙方在此向甲方承诺，其交付的货物无其他权利瑕疵，权利瑕疵包括但不限于：

11.1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此种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并且此种知识产权不限于乙方所提供货物本身的硬件、软件、外观设计，还包括乙方所提供货物中所包含的零件、配件、部件所具有的知识产权。

11.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已被有关部门查封、扣押、冻结。

11.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属于违法货物，所谓违法货物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属于走私货物、被相关主管部门暂停销售、禁止销售或被有关部门列为不合格产品。

11.4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已经被抵押、质押、作为融资租赁的特定标的物、作为购销合同的特定标的物的。

11.5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属于其自行或委托他人拼装、组装形成的，无论拼装、组装的零部件是否属于二手、废旧材料，此种拼装、组装形成的货物均属于本条所约定的瑕疵的范畴。

11.6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虽不是其自行或委托他人拼装、组装形成的，但乙方明知

或乙方虽未明知但没有履行应尽的注意义务而向甲方交付的,此种情形属于本条所约定的瑕疵的范畴。

11.7 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合同时,已经不具有销售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的资质的。

11.8 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合同时,虽仍具有销售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的资质,但相关主管部门已经受理了第三人的投诉、或相关主管部门对乙方已经实施了检查,且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后被主管部门撤销销售本合同约定货物的资质的。

11.9 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合同之前、之时、之后准备解散或解散的。

11.10 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合同之前、之时、之后将进入或已经进入破产程序的。

11.11 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合同之前、之时、之后被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的生产商或总代理商或销售商或总销售商取消销售授权的。

11.12 乙方与甲方签订本合同之前、之时、之后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大股东、董事长、经理、实际控制人等任何对乙方自身的运营有影响的自然人或法人股东,因自身健康原因或违法行为或任何原因,导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无法持续、稳定运营,或造成乙方雇员更换频繁等情形出现的。

11.13 双方关于其他属于权利瑕疵情形的约定。

12. 验收标准:乙方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按照本合同规定的设备名称、数量、规格及功能等相关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书面验收合格报告。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重新发货,交货期限不予顺延。

13. 售后服务: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书面验收合格报告,自签署书面验收报告验收入库合格之日起,整机免费保修____年,终身维护,软件终身免费升级,详见附件二《售后服务承诺书》(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乙方与厂家的承诺书,保证售后服务由厂家提供;若甲方不能享受厂家提供的售后服务,由乙方履行售后服务,若乙方不履行或怠于履行,经两次催告后,甲方有权请第三方提供售后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负责。

(注:保修期,即指生产者或销售者向消费者出售商品时承诺的对该商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故障时提供免费维修及保养的时间段。)

14. 合同变更: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共同签署书面变更协议或补充协议的,可以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和补充。

15.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审慎、诚实的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的,

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守约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

(2) 对于违背承诺拖延交货时间或付款时间的一方，每拖延一天须支付另一方合同额的 0.5%作为违约金。乙方拖延 10 日仍未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3) 质量验收不合格或一年内同一故障累计出现两次以上（含两次）或检定结果未能通过技术监督鉴定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或更换新品，由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若更换，更换一次后仍不合格，甲方要求退货的，乙方应当负责退货，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4) 乙方交付的货物数量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并要求乙方在五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交付货物，乙方拒不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的 30%违约金。

(5) 乙方交付的货物名称、型号、品牌、产地不符合甲方要求，若在验收阶段，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货物，并有权要求乙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重新交付符合标准的货物。若已经接受货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更换货物。乙方拒绝更换或重新交付，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的 30%违约金。

(6) 乙方应保证货物质量符合标准，如因设备质量问题造成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或第三方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 如乙方在搬运、安装设备的过程中造成甲乙双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遭受损害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选择解除本合同。

(8)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上述情况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累计发生 2 次以上的（含 2 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9) 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第 11 条之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10) 本合同所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乙方违约致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差额。

(11) 如乙方违反合同义务，甲方有权优先从质保金中优先扣除相应的违约金，

不足部分乙方仍然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时,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需退回甲方已付货款,并自行将设备运回,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在收到甲方解除通知后 15 日内未将设备运回,视为乙方同意甲方自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合同解除后乙方仍然需按照本合同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3)乙方在合作期间及合作结束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在任何形式的宣传材料、广告、媒体发布或公开声明中,使用甲方(或包含“安贞”“北京安贞医院”等)的名称、商标、标志、域名、产品或服务进行宣传或暗示其与甲方存在任何形式的合作关系,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合作、业务往来、信用担保等。

如违反本条内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此侵权行为,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

16.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这种客观情况已经或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及发展前景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强令关闭,国家政策禁止,战争,自然灾害等。遇到上述客观情况一方应尽快将客观情况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提供相应的法律证明文件和政府文件及其他权威资料。因上述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减少对方的损失,并根据该事件的影响程度,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17. 争议处理: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货物配置清单,售后服务承诺书),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 合同的生效: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0. 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

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

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 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 国别	制造商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制造商 规模	制造商 所属性 别	外商投 资类型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 (元)
1												
2												
3												
4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 求	投标文件内 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
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
效。**
-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3.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

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